

类别：B

宝鸡市财政局

签发人：冯涛

宝市财办函〔2025〕18号

对市十三届政协四次会议第360号提案 的答复函

市农业农村局：

市政协委员薛莹提出的《关于推动乡村产业融合与城乡建设一体化发展的提案》（第360号）收悉，感谢您对城乡建设一体化发展的思考与建议，经我们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们高度重视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不断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推进城乡道路、供水、供电、供气、通信等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重点改善农村道路交通条件，实现城乡公交一体化运营。

一是加大政策扶持与引导。为推动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迈向新高度，积极践行“以政策为先导，以扶持促发展”的理念，对投资农村供水、供电、供气等基础设施项目的企业，提供各项优惠政策。如对投入农村供水工程建设的企业给予

契税、印花税、增值税等税收减免政策。

二是加强资金投入与整合。高度重视，建立了以政府投入为主导，多渠道筹集资金的机制。市级财政每年安排专项资金用于农村基础设施和农村道路建设等，并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

三是建设成效显著。围绕村民“急难愁盼”的硬化、亮化、村容村貌改造等“村内户外”基础设施建设，在宝鸡市758个行政村实施农村公益事业建设财政奖补项目837个，全市覆盖率65.12%。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不断完善农村公路网络。加强城乡道路衔接规划，推动城市公交线路向农村延伸。推动城乡公交一体化，推进城乡公交线网优化和覆盖范围扩大，多条公交线路向城市周边辐射运营，如公交12路覆盖了益门堡以南至太平庄沿线的7个村镇等，让更多近郊居民享受到了公交的便捷服务和惠民政策。

下一步，市财政将持续关注对农村基础设施和城乡交通一体化建设的支持力度，同时，创新融资模式，吸引更多社会资本参与建设。

宝鸡市财政局

2025年6月30日

(联系人：吕博洋，电话：3262102)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员会，市政府督查室。